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陳志成  
電話：(02)7712-9035  
電子信箱：chenjc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4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14005833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資源回收再利用法」修正草案公告影本、資源回收再利用法修正草案總說明及  
條文對照表、「廢棄物清理法」部分條文修正公告影本、廢棄物清理法部分條文  
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 (A09000000E\_1140058330\_senddoc1\_Attach1.  
pdf、A09000000E\_1140058330\_senddoc1\_Attach2.pdf、  
A09000000E\_1140058330\_senddoc1\_Attach3.pdf、  
A09000000E\_1140058330\_senddoc1\_Attach4.pdf)

主旨：函轉環境部「資源回收再利用法」及「廢棄物清理法」修  
正草案等相關資料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環境部114年5月29日環部循字第1146110111B號函辦  
理。
- 二、旨揭修正草案倘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，請提送予環境  
部，另對於本案內容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環境部郭庭瑜承  
辦人，電話：(02)23117722分機：2642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鼎澤科技有限公司(含附件)

